

邯郸初中生遇害案：

初步认定嫌疑人为预谋作案

新华社石家庄3月19日电(记者赵鸿宇)记者从河北省邯郸市肥乡区公安分局了解到,经过侦查,初步认定邯郸初中生遇害案是一起有预谋的犯罪案件。目前尸检已结束,警方通过

调研走访、审讯3名犯罪嫌疑人等已取得大量证据,一些情况仍在侦办中。

肥乡区公安分局政工监督室主任李亚峰说,经过侦查和技术部门勘验,被害人尸体掩埋地坑深56厘米,

嫌疑人分两次在废弃大棚中进行了挖掘,第一次在案发前一天,即3月9日挖掘,案发当天,即3月10日又进行了挖掘。

3月17日,河北省邯郸市肥乡区

委宣传部官方微信公众号“微观肥乡”发布通报称,2024年3月10日,邯郸市肥乡区初一学生王某某被杀害。3月11日,涉案犯罪嫌疑人被全部抓获,已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。

“实际损失30多亿元,赔付仅不到5亿元”
——我国近年来海上最大的溢油污染事故调查

新华社北京3月19日电 3月19日,《新华每日电讯》发表题为“实际损失30多亿元,赔付仅不到5亿元”——我国近年来海上最大的溢油污染事故调查的报道。

两艘外籍货轮在黄海海域相撞,导致约9000多吨货油泄漏入海。这起我国近年来最高级别的船舶污染和海上最大的溢油污染事故,在青岛海事法院登记的损失达37.4亿元,而涉案外轮享有的船舶油污赔偿责任限制基金仅4.7亿元左右,能够赔付的比例仅约八分之一。

新华每日电讯记者采访了解到,由青岛海事法院审理的本案,也是我国首例因船舶碰撞导致财产损失追究船长刑事责任的案件。

由于国际船舶油污损害赔偿机制复杂,赔付金额远不能覆盖海洋生态修复和养殖损失。业内人士认为,需加快完善海洋领域国际技术标准和行动规则,优化海事赔偿责任制度和海事刑事立法,统筹推进海洋环境综合治理。

近万吨货油泄漏入海

2021年4月27日,利比亚籍油轮“交响乐”轮与巴拿马籍杂货船“义海”轮,在黄海海域相撞,导致约9419吨货油泄漏入海。

据权威部门出具的《青岛“4.27”船舶污染事故调查报告》显示,船舶碰撞造成“交响乐”轮约9419吨载货油泄漏入海,污染青岛、威海、烟台4360平方公里海域,786.5公里海岸线。

经青岛海事法院审理查明,“义海”轮船长马某某采取应急措施不当,导致“交响乐”轮溢油扩大污染海域,造成重大财产损失。公诉机关指控的罪名成立,应以重大责任事故罪追究其刑事责任。

今年1月8日,法院宣判马某某重大责任事故案,马某某被判处有期徒刑二年,缓刑二年。

赔付比例仅约八分之一

目前,我国原油进口大部分通过海上运输。船舶在航行中碰撞、触礁及船体结构破损等造成的溢油事故,对海洋生态环境造成严峻挑战。为降低海上溢油风险,及时应对大规模海上溢油污染事故,国际公约和我国法律法规均针对海上溢油事故处置制定了行为规范,但在后续海上清污费用的索赔问题上,仍存在诸多事实认定和法律适用的难点。

其中,由于航海领域特有的海事赔偿责任限制制度,赋予船东依法享有海事赔偿限制,但受油污污染的沿海地区和受害者无法得到足额赔偿,制约了被污染国家海洋环境修复和生态治理。

据青岛海事法院海事庭庭长刘小娜介绍,在这一溢油系列案件中,因“交响乐”轮享受海事赔偿限制,我国

沿海养殖户和清污单位等实际获得赔偿比例非常有限。根据《1992年国际油污损害民事责任公约》的规定,本案中船舶油污赔偿责任限制基金仅4.7亿元左右,造成的损失却远远超过了该基金的数额。

本次事故造成的污染损失巨大,船东依照上述公约享有的赔偿限额难以满足赔偿要求。例如,事故中涉及海洋渔业资源损失公益诉讼一案,涉案标的额就达4.5亿元,与本案中能使用的赔偿基金4.7亿元相当;而根据报告,截至2021年9月3日,这次事故在青岛海事法院登记的渔业损失、生态环境损失债权金额共约37.4亿元,比例近乎1比8。

优化油污损害赔偿机制

据记者了解,外籍油轮进入我国前,需先签订清污合同,但是目前我国没有相关的行业协会或者主管机构规定清污费率标准,由各清污公司制定自己的费率。

这一惯例导致我国清污公司在与外轮船东签订清污协议时,外轮船东通常不认可各清污公司自行确定的费率,而要求采用国际油轮船东防污染联合会(以下简称ITOPF)认可的费率。

“某一个清污公司为确定ITOPF认可的费率,会与ITOPF协商很长时间,效率较低。并且ITOPF认可的费率,低于市场行情,不利于保护清污公司的利益。”刘小娜说,以“交响乐”轮为例,清污公司与船东商议清污费率的时间长达20多天。

随着船舶吨位不断加大,时有发生船舶碰撞事故导致海上溢油污染面积大、时间长、影响广,危害严重。多位业内人士认为,为维护我国海洋权益,需加快完善海洋领域国际技术标准和行动规则,推动各国携手促进全球海洋治理。

从国际公约来看,《1992年国际油污损害民事责任公约》施行已有30余年,其中规定的船舶油污赔偿责任限制基金的计算标准较低,与国际航运发展及社会变革不相适应。业内建议,为营造有利法治条件和外部环境,我国要主动参与国际规则制定,适时推动提高公约关于油污责任限额。

同时,要充分发挥油污损害赔偿基金作用。2012年,我国《船舶油污损害赔偿基金征收使用管理办法》正式实施。上海海事大学校长初北平认为,我国油污损害赔偿基金对一次溢油事故的赔偿或补偿限额过低,可适当提高油污基金对每次事故的赔偿或补偿额度,更好地发挥油污基金的作用。

刘小娜认为,相关行业协会或部门可制定清污费用的费率标准,供国内清污机构使用,既能保护清污企业利益,同时也能提高我国国际话语权和影响力。

七部门将启动农资打假专项整治

新华社北京3月19日电(记者王聿昊、于文静)当前正值春耕备耕关键时期,是种子、肥料、农药等农资购买使用的高峰期。农业农村部、市场监管总局、公安部等七部门将围绕“忽悠团”进村兜售化肥、网络越区违规售种等突出问题,启动专项整治行动,为春耕生产和粮食丰收保驾护航。

这是记者从19日召开的2024年春季春耕备耕农资打假工作视频会议上了解到的消息。

农业农村部副部长马有祥在会上说,要采取切实措施,确保农民用上放心种、放心肥、放心药。以严的态度、快的动作、实的作风,解决农资生产、流通环节存在的突出问题。

针对“忽悠团”进村兜售化肥、网络越区违规售种问题,马有

祥表示,七部门将联合开展专项整治行动。引导基层干部群众提高警觉,主动发现、及时报告“忽悠团”行踪,并设立专项举报电话,让“忽悠团”无处藏身。对网络越区违规售种,农业农村部、市场监管总局等部门将加强协同治理,压实平台责任,督促平台开展自查整顿,严防品种虚假宣传和越区推广销售。

有关部门将发挥好部际协调机制的作用,及时开展形势分析、信息通报、会商研判、联合督办;推进农资打假宣传下乡进村,向农民讲清楚假劣农资危害,讲明白优质农资选购要点;曝光一批性质严重、影响恶劣的案件,对不法分子形成有效震慑,切实净化农资市场,维护农民权益,为抓好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生产提供支撑。

春日尝鲜需谨慎
路边的野菜不能随便采

新华社发 王威作

新华社昆明3月19日电(记者熊轩昂)春天,各类时令野菜迎来上市。云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提醒,采摘和食用野菜需谨慎,避免造成食物中毒。

野菜是指生长在山野、没有经过人为栽培的野生可食植物,因天然野生、具有独特风味而受到青睐。部分野菜与有毒不可食用植物很相似,只从外观上难以辨别,容易误采误食中毒。公众自行采摘野菜时要仔细辨识,尽量选取具有典型特征的野菜,切勿采摘不认识、不熟悉的野菜。

在采摘野菜时,避免在化工厂、垃圾填埋场、污水沟等环境可能受到污染的区域采摘。绿化地

带的野菜存在农药残留风险,不宜采摘。如消费者在市面上购买野菜,应到正规超市或菜市场选购来源安全可靠的野菜,并保留购物凭证。

烹饪野菜时要采用正确的烹调方式,对野菜充分清洗,最好进行浸泡、焯水等操作,食材应放置在阴凉处,保持清洁,防止腐败变质。

野菜种类繁多且类别复杂,虽然口感鲜美,但不宜多吃或单一类型大量食用。老人、婴幼儿、孕妇、哺乳期妇女、过敏体质以及消化系统存在疾病的人群尽量不吃或少吃野菜。食用野菜后如有不适,应及时催吐,立即前往医院就诊。